丰润区发展和改革局霸州灾后物资援建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况。为了有效做好霸州市灾后援建工作，确保灾区人民尽快恢复生产生活秩序，针对霸州灾后物资需求，我区按唐山市2023年洪涝灾后援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统一安排，捐助“微酸性次氯酸消毒剂”2048桶，合计金额10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

完成灾后物资援建工作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（附表说明）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我区完成了物资援建任务，为霸州灾后重建工作贡献了丰润力量。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。

我区按唐山市2023年洪涝灾后援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统一安排进行物资援助。

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。

2023年8月16日我区在市政府领导统一带领下，由市发改委统一组织灾后援建物资配送到霸州市。

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。

与霸州市进行了对接，举行了物资援助工作交接会，圆满完成灾后物资援建工作。

2024年1月29日